

2026年上半年，县人社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紧扣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大局，聚焦主责主业，狠抓工作落实，各项人社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现将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2026年上半年工作小结

（一）重点指标完成情况

1.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一季度，我县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绝对值为12712元，位列全市第三名，增幅3.1%。二季度，我县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绝对值预计为23110元，增幅预计为4%。

2.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截至目前，我县城镇新增就业2380人，完成目标任务（3516人）的67.69%。

（二）日常工作完成情况

1. **聚焦稳岗扩岗，就业创业提质增效。**上半年我县城镇新增就业2380人，失业人员再就业501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69人。一是**优化零工市场运营模式**，落地“政府主导+第三方托管”运营新模式，通过招标方式确定山西志鸿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运营我县零工市场，线上依托每日直播带岗、抖音、微信社群、公众号、简篇等多渠道常态化推送岗位信息，累计发布用工信息5000余条，开展直播带岗100余场，发布抖音作品80余条。建立微信用工交流群5个，每日更新朋友圈招聘信息，发布公众号文章60余条、简篇60余篇，覆盖求职群众30000余人次。线下组织专场招聘会

15 场，拍摄入企宣传视频 5 条，深入乡镇村居开展零工下乡送岗服务 5 次，拓宽商家对接范围，累计电话对接商家 1000 余个，电话回访求职人员 1200 余人，电话回访意向人员 580 余人，今年以来累计为企业对接输送固定及零工人员 300 余人。**二是保障重点群体就业**，为就业困难人员提供“一对一”帮扶，实现就业 69 人。积极开发就业见习岗位，吸纳近两年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和 16—24 周岁失业青年参与就业见习，今年以来为我县用人单位对接安排见习 68 人。**三是大力开展技能培训**，组织我县山西海通实业有限公司、七一集团、鸿达煤化集团等企业开展职工岗位技能提升、转岗转业等各类培训 567 人，完成全年任务 1300 人的 43.62%。**四是精准兑现就业扶持资金**，落实灵活就业人员社会保险补贴政策，为 4 人发放 1.27 万元；发放 2025 年企业培训补贴 7.14 万元，取证补贴 9.66 万元；就业见习补贴 207.36 万元；公益性岗位人员岗位补贴及社保补贴 83.59 万元；为 48 户商户审核发放创业担保贴息贷款 1223 万元，带动就业 55 人。

2. 聚焦普惠兜底，社会保障体系持续完善。一是稳步推进社保扩面提质，截至目前，我县参加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40276 人，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9753 人，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125747 人，参加工伤保险 40874 人，参加失业保险 40912 人。二是按时足额发放社保待遇，全年累计发放企业养老保险待遇 10452.83 万元，发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待遇 10646.75 万元，发放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 5737.67 万元，发放工伤保险待遇 3601.47 万元，发放失业保险待遇

295.92 万元。

3. 聚焦矛盾化解，劳动关系和谐稳定。一是统筹做好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规范办案流程，提升争议处置效率。上半年受理各类劳动争议案件 216 件，调解或撤诉 76 件，裁决 53 件，不予受理 39 件，时限内案件结案率为 100%，剩余 48 件正在按照法定程序进行处理。二是持续加强劳动保障监察，做好劳动用工备案工作，上半年备案企业达 204 户次，备案人数达 15544 人；检查重点行业企业 20 余家，日常巡查在建工程项目 20 余次，下达责令改正决定书 9 件；对全县新建、续建政府及国企在建 32 个项目开展地毯式排查，推动项目全部录入欠薪预警平台，督促落实“五项制度”；召集在建工程项目相关负责人参加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制度业务培训；办结各类欠薪案件 254 起，涉及人数 764 人，涉及金额 1329.11 万元。三是做好工伤认定工作，上半年受理工伤认定申请 165 件，作出工伤认定决定 158 件，其中不予认定工伤 8 件；在认定为工伤的 150 件中，三工 124 件（其中死亡 3 件）；预备收尾 1 件；职业病 6 件；因工外出 2 件；交通事故 11 件；突发疾病死亡 6 件。

4. 聚焦引才育才，人事人才管理规范运行。一是有序做好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目前已完成 233 人资格复审工作（其中合格 200 人），正在筹备面试工作，预计 8 月份招聘人员可到岗。二是常态化做好人事业务经办，上半年完成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岗位变动 457 人（其中：新录用 3 人、办理转正 7 人、调动 29 人、晋升 379 人、退休 33 人、处分 2

人、死亡4人）；落实工勤岗位高级工和技师待遇5人；中小学教师系列职称认定初级33人、评审初级71人、中级71人，工程系列职称评审初级77人；申报工人等级考核27人，向市级推荐各系列职称申报21人。三是兑现各项工资福利待遇，完成教育系统事业人员正常调薪2126人，办理新增、县内、县外调动工资手续33人，审核退休人员核定待遇工资信息53人，审批退休人员补贴50人，办理丧葬费抚恤金9人。

二、下半年工作计划及举措

下半年，我局将紧扣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和省、市人社部门部署要求，对照全年目标任务，统筹推进四大板块工作，全面提升人社服务质效，确保全年各项目标任务圆满完成，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民生保障。

（一）聚焦稳就业促增收，全力推进高质量充分就业

紧盯全年城镇新增就业3516人目标，在巩固上半年成果基础上，进一步拓宽就业渠道、优化就业服务、强化政策落地，推动就业规模持续扩大、就业质量稳步提升，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与GDP增速同步。

一是全力完成就业指标任务。摸排辖区企业用工需求和劳动力供给情况，靶向推送岗位信息。6月中旬前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75%，9月底前完成90%以上，争取超额完成就业核心指标。

二是强化重点群体精准帮扶。将高校毕业生就业作为重中之重，紧抓毕业季关键节点，通过事业单位招聘、就业见

习、企业吸纳等多渠道开发岗位，确保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实现就业。持续做好就业困难人员“一对一”帮扶，通过公益性岗位兜底安置、技能培训等方式，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深化京长对口劳务合作，依托“晋襄阿姨”特色劳务品牌，推动更多劳动者赴京就业。

三是深化零工市场市场化运营。依托“政府主导+第三方托管”模式，持续做强线上服务矩阵，保持日均1场直播带岗频次，线下每月至少举办1场专场招聘会，为用人单位和求职者搭建交流平台。

（二）聚焦普惠兜底，持续完善社会保障体系

深入推进社保制度改革，扩大社保覆盖范围，提升社保经办服务水平，筑牢社会保障安全网，确保各项社保待遇按时足额发放。

一是推进社保扩面提质增效。持续实施全民参保计划，摸排灵活就业人员、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农民工等未参保群体，建立参保台账，实行“销号式”管理。重点推进在建工程项目按项目参加工伤保险，积极开展新就业形态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点工作，落实《超龄劳动者基本权益保障暂行规定》，做好超龄劳动者权益保障工作。

二是落实社保待遇调整政策。严格按照国家、省、市统一部署，及时调整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标准，精准核算并按时足额发放各项社保待遇。全面落实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政策，严格执行“先保后征”原则，做好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补贴记账工作。

三是筑牢社保基金安全防线。持续完善政策、经办、信息、监督“四位一体”风险防控体系，强化人防、制防、技防、群防“四防”协同。加强经办队伍廉政建设，定期开展警示教育，坚决守住社保基金安全底线。

（三）聚焦源头治理，构建和谐稳定劳动关系

推动劳动关系治理从“事后化解”向“源头预防”转变，强化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完善劳动人事争议多元处理机制，切实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确保劳动关系总体和谐稳定。

一是持续深化根治欠薪工作。坚持“源头治理、综合施策”，严格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五项制度”，对全县在建工程项目实行常态化巡查，重点排查政府投资项目、国企项目欠薪隐患。畅通 12333、12345 等欠薪线索反映渠道，严格执行“三日清零”机制，确保欠薪案件快立快核快处快结，全年拖欠农民工工资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达 100%。加强欠薪失信联合惩戒，定期公布重大欠薪违法行为，强化行刑衔接，严厉打击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犯罪行为。

二是提升劳动人事争议处理效能。坚持“预防优先、调解前置、仲裁规范、多元联动”原则，优化仲裁办案流程，实行简单案件快速审理、复杂案件精细化审理，确保劳动人事争议调解成功率稳定在 70%以上，仲裁结案率达 95%以上。

三是规范工伤认定工作。严格执行工伤认定法定程序，强化调查取证环节的专业性与严谨性，深入开展事实核查和逻辑关系研判，确保认定结论准确无误、程序合法合规。

（四）聚焦引才育才，全面激发人事人才活力

紧扣县域发展人才需求，坚持“引才、育才、用才、留才”并重，规范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加强技能人才队伍建设，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实人才支撑。

一是高质量完成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加快完成 2026 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确保招聘人员按时到岗。

二是规范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常态化做好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工资审批等工作，做好职称评审工作，及时兑现各项工资福利待遇政策。